



第二章

死亡意味着什么？

“不然尘土就仍回归于地，灵就仍回归于赐灵的上帝了”（传道书12章7节）。

一个人死去，他的身体，灵魂和精神将会发生什么变化？他的灵魂和精神在肉体死亡之后仍然存在吗？他仍有我们活着时候的那些感觉吗？虽然圣经里提到“没有灵魂的躯体是死的”（雅各书2章26节），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躯体的灵魂也是死的。耶稣指示世人，人在死亡之后仍有生命：“关于死人复活，神在经上向你们所说的，你们没有念过么？神说，‘我是亚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’，神并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”（马太福音22章31-32节）。如果上帝是创世主，并且是活人而不是死人的神，那么在某种意义上，这些圣经人物在死亡之后仍是活着的。

正如摩西和以利亚即使已经死了很长的一段时间，但是他们仍和耶稣出现在山上，看到耶稣变容（马太福音17章1-4节）。耶稣也在《路加福音》16章19-30节中描述了亚伯拉罕，拉撒路和财主死亡之后仍有生命和意识。当保罗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的时候，他可能脱离了他的身体（哥林多后书12章2-4节），这意味着我们可以存在于身体之外。保罗写道，他希望“离开身体”（哥林多后书5章8节），这暗示着我们可以生活在身体之外。

死亡及肉体

创造人类时，上帝把灵注入人们的身体（传道书

12章7节；西番雅书12章1节）。肉体与灵的结合才真正赋予身体生命。只要拥有灵魂和灵，身体就拥有了生命（列王纪上17章21-22节；雅各书2章26节）。

死亡并没有结束身体的存在，但是它的确结束了身体的生命力。除非以药物防腐，否则死亡的躯体将会腐化并且最终回归大地（使徒行传3章19节；传道书12章7节）。生命为身体提供活力和动力。伴随着死亡，身体所有的行动、智力和情感功能都将停止。肉体的死亡使其所从事的所有愉快和不愉快的事情都随之结

“生命”可描述为：

- 1、 物质形态的生命（使徒传17章25节）；
- 2、 生活的真谛（路加福音12章15节；罗马书6章4节；8章6,10节；加拉太书2章20节；彼得前书3章10节；彼得后书1章3节）；
- 3、 属灵的生命（约翰福音10章10节；约翰一书5章12节），随新生而来，被认为是永久存在的，因为它不受死亡的约束；
- 4、 来生（马太福音7章14节；18章8,9节；马可福音10章30节；约翰福音5章29节）；
- 5、 耶稣，生命之源（约翰福音1章4节；14章6节）。

“死亡”常用来指代：

- 1、 肉体的死亡（马太福音20章18节；路加福音2章26节）；
- 2、 罪恶的生活（罗马书8章6节；提摩太前书5章6节）；

3、因罪恶而导致的灵性的死亡(歌罗西书2章13节)以及与上帝的隔离(以赛亚书59章1,2节;以弗所书2章11-13节)如:任性放荡的儿子,背离了他的父亲,即被认为死了(路加福音15章24节);

4、从罪这方面说,已经死了。因为我们不再生活在罪里(罗马书6章1-6节);

5、第二次死亡,即火湖(启示录2章11节;20章14节)。

在《腓利比书》1章20节,生与死被认为是相互对立的。我们不可能同时经历两者。人们经由母体的孕育被赋予有形的生命,再经由死亡退出这个世界的。

死是从罪来的(罗马书5章12节)。魔鬼是真正的凶手(约翰福音8章44节);他引诱我们犯罪,从而掌控着死亡的权力。耶稣基督“特要藉着死,败坏那掌死权的,就是魔鬼”(希伯来书2章14节;帖撒罗尼迦前书3章5节;提摩太後书2章26节)。因为罪恶而死是魔鬼的工作,正如因为正义而生是耶稣的工作一样(罗马书5章17节)。

死亡时的灵魂与灵性

灵魂和灵性会同肉体一起消亡吗?我们的生命在死亡之后还会继续吗?耶稣陈述:“不要怕那些只能杀肉体却不能杀灵魂的人。唯有那些能把肉体 and 灵魂都毁灭在地狱里的人,才是我们害怕的对象”(马太福音10章28节)。如果只是消灭肉体而没不是灵魂,那么即使肉体已死,灵魂一定可以存在。身体的死亡并不意味着灵魂的死亡。

拉结死时,她的灵魂并未随她的身体一同死去,而只是从她身体中分离出来。“她将近于死,灵魂要走的时候,她给她儿子起名叫便俄尼。他父亲却给他起名叫便雅悯”(创世记35章18节)。死亡来临时,灵魂离开身体。

那位寡妇的儿子复活时,他的灵魂也跟着回来了。为了让这个孩子复活,以利亚“三次伏在他的身上,求告耶和华说:‘耶和华我的神阿,求你使这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’。耶和华应允以利亚的话,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,他就活了”(列王纪上17章21-22节;英王钦定本)。这个孩子的灵魂在其死亡时必然离开过,否则就不能再次进入他的身体。我们再一次得出肯定的结论:灵魂在死亡时脱离身体。

以利亚要求上帝带走他的“灵魂”(列王纪上19章4节)，“灵魂”在圣经的许多英文版本中被翻译为“生命”(life)。我们又一次看见灵魂在死亡时脱离身体。

为了实践大卫在《诗篇》16章8-11节中的预言,耶稣身体并未朽坏,他的灵魂也并未禁锢在冥府中。彼得在他五旬节的训诫中,用《诗篇》第16章证明了耶稣的复活(使徒行传2章29-31节)。耶稣的灵魂在他死亡时脱离他的身体,进入冥府,最后当他复活的时候被送回他的身体。

“无知的财主”被告知,“无知的人哪,今夜必要你的灵魂”(路加福音12章20节)。这意味着他的灵魂会被带走,而且死亡会随之发生。

从这些经文中,我们能够得出以下结论:如果灵魂已经离开身体,身体就死亡了,但是离开身体的灵魂不死。以此类推,我们的灵也会脱离我们的身体并且继续存在。

耶稣死时,委托上帝保存他的灵,说:“父亲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”(路加福音23章46节)。所以,即使耶稣的身体在十字架上悬挂了一段时间以后便被埋葬,但是他的灵已离开,受到了上帝的庇护。

我们活着的时候,身体可以尽其所能的自由活动。当灵魂和灵性脱离了身体,它们就不再具有这种移动能力。而归由上帝的保管。在它们获得重生前,上帝将他们保存在冥府中。

结论

“死亡”和“生命”的含义必须依照上下文来了解。当人们通过死亡之门的时候,就会进入一种灵魂和精神与身体脱离的状态。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